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soh Pharmaceutical Group Company Limited

翰森製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92)

自願公告

「HS-20117」獲臨床試驗通知書

誠如翰森製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四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翰森(上海)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獲得普米斯生物技術(珠海)有限公司(「普米斯」)的獨家許可，以於中國(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開發及商業化PM1080。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獲普米斯授權開發的1類新藥「HS-20117」(引進項目名為PM1080)已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核准簽發的臨床試驗通知書，擬用於治療晚期實體瘤。

關於HS-20117(PM1080)

HS-20117是一種EGFR/cMet雙特異性抗體藥物，具有能夠同時阻斷EGFR和c-Met的信號傳導，抑制腫瘤生長和存活等作用的治療潛力。

承董事會命
翰森製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鍾慧娟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鍾慧娟女士、執行董事呂愛鋒先生及孫遠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國強先生、陳尚偉先生及楊東濤女士。